

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_____班_____擬參與本校舉辦之畢業禮擔任獻唱人員，綵排細則如下：

1. 日期：	7月14日(星期二) 7月15日(星期三)
2. 時間：	下午2:15 - 下午4:00 (7月14日) 上午9:30 - 下午4:45 (7月15日)
3 活動地點：	中華基督教會基協中學
4. 負責教師：	鄭希諾老師

現請 台端於回條上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出席上述活動，並將回條交回鄭希諾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

2020年7月3日



謹啟

【回條】19174《畢業禮獻唱綵排》

請於7月6日前交回鄭希諾老師

敬覆者：

來函備悉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小兒 / 小女 擔任 貴校畢業禮之獻唱人員，本人當督促小兒 / 小女 遵從導師之指導，並同意在校方合理安全措施下，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。

此覆
基協中學張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2020年7月_____日